

#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以下简称“《办法》”),现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需要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办法》第五十六条规定一般关联交易应当按交易类型每季度进行一次分类合并披露;《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等规定了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披露的情形。根据上述规定,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需要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有8笔,交易类型为服务类、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交易明细如下表: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主体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类型	交易概述	
1	2023年1-3月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关联法人	服务类	出单费收入	743.0698
2	2023年1-3月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关联法人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	保费收入	4746.0051
3	2023年1-3月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控制的关联法人	服务类	委托管理费	1225.8726
4	2023年1-3月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控制的关联法人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	分出保费	1426.7359
5	2023年1-3月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控制的关联法人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	摊回分保费用	586.7264
6	2023年1-3月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控制的关联法人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	摊回赔付支出	532.4258

7	2023 年 1-3 月	中国人民保险 (香港) 有限 公司	公司股东 (持有 5% 以上公司股份) 控制 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关联方	保险业务和 其他类型	分出保费	10323.3482
8	2023 年 1-3 月	中国人民保险 (香港) 有限 公司	公司股东 (持有 6% 以上公司股份) 控制 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关联方	保险业务和 其他类型	摊回赔付 支出	9800.9371